

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3年4月8日发布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及变更经营范围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3-10)，公告内容刊载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控股子公司深圳凌嘉电音有限公司通知：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，深圳凌嘉电音有限公司已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并取得新的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。

此外，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新嘉联电子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：“重庆新嘉联”)股东大会决议，同意修改其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其公司章程。

近日，重庆新嘉联已完成工商变更的登记手续，并取得了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。本次变更后重庆新嘉联经营范围由变更前：通讯电声器材的生产、销售(不含无线电发射和卫星地面接收装置)，货物进出口(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项目)。变更为：通讯电声器材的生产、销售(不含无线电发射和卫星地面接收装置)。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